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PU BIOPHARMA CO., LTD.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7)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6日有關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的涵義。

根據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授予之一般授權，本公司已於2025年7月11日發行新H股。於2025年11月28日，本公司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出的有關發行新H股的備案通知。為反映本公司之全新股本架構，及根據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授權於發行額外股份後增加本公司之註冊資本並對有關股本及持股等事宜之公司章程作出相應的修訂，公司章程之修訂已於2025年12月2日完成。

公司章程之修訂詳情如下：

第三條原文如下：

「公司於2021年6月24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126,876,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及超額配售899,000股，分別於2022年2月23日、2022年3月2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2024年5月24日，公司通過配售發行51,170,000股H股。」

現修訂如下：

「公司於2021年6月24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126,876,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及超額配售899,000股H股，分別於2022年2月23日、2022年3月2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2024年5月24日，公司通過配售發行51,170,000股H股。2025年7月11日，公司通過配售發行93,825,000股H股。」

第五條原文如下：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10,614,838元。」

現修訂如下：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04,439,838元。」

有關經修訂公司章程的全文，請參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

股東敬請注意，公司章程的英文版乃中文版的譯文。如兩個版本存在任何分歧，應以公司章程中文版為準。

承董事會命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蒲忠傑博士

中國，上海
2025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蒲忠傑博士(董事長)及隋滋野博士(總經理)；非執行董事蒲珏女士及秦怡然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德敏先生、楊海峰先生及華風茂先生。